**综合评分标准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审内容 | 最高分值 | 评审内容说明 |
| 1.项目实施主要思路 | 20 | 申报单位项目执行思路清晰，符合项目主题，能达到项目要求预期效果，符合项目要求。优（16-20分）良（10-15分）一般（5-9分）差（0-4分） |
| 2.相关经验业绩 | 20 | 申报单位经营范围应包括人才资源管理咨询、企业管理咨询等，具有类似项目业绩、工作经验，具有为政府部门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提供绩效管理服务经历，提供相关案例证明材料。有熟悉了解科协业务的优先。优（16-20分）良（10-15分）一般（5-9分）差（0-4分） |
| 3.服务能力及基础保障情况 | 30 | 1.申报单位是否具备承担项目实施的服务能力，具有完成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任务的能力（具体要求详见通知）；2.申报单位项目执行团队结构合理、人数充足，配备专项工作团队，并明确职责分工，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参与者拥有类似项目工作经验。优（22-30分）良（14-21分）一般（7-13分）差（0-6分） |
| 4.执行方案 | 20 | 1.申报单位具体执行方案是否细化，拟制详细的实施方案，是否符合项目要求，具有针对性、可操作性。整体项目实施是否能达到项目预期效果。2.计划进度安排是否合理，满足全部工作任务的要求。优（16-20分）良（10-15分）一般（5-9分）差（0-4分） |
| 5.报价评审 | 10 |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，即满足不高于项目限额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价格得分=（评审基准价／供应商报价）×10%×100。 |